证券代码:002900 证券简称:哈三联 公告编号:2021-032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16,600,050 股,扣除已回购公司股份 6,815,183 股后 309,784,86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哈三联	股票代码	00290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庆福	李丽娜	
办公地址	哈尔滨市利民开发区北京路	哈尔滨市利民开发区北京路	
电话	0451-57355689	0451-57355689	
电子信箱	medisan1996@126.com	medisan1996@126.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属于医药制造业,主要从事化学制剂、原料药、医疗器械及化妆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治疗领域涵盖神经系统类、心脑血管类、全身抗感染类、肌肉骨骼类、营养性输液、体液平衡性输液等。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146 个药品品种,244 个药品注册批件,其中 144 个品规被列入国家医保目录,47 个品规被列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公司主要产品详细信息如下:

适应症	主要产品	适应症/适用范围
神经系统类	米氮平片	用于治疗抑郁症
	奥拉西坦注射液	用于脑损伤及引起的神经功能缺失、记忆与智能障碍等症的治疗
	注射用肌氨肽苷	由脑血管意外引起的瘫痪;周围神经疾患引起的肌肉萎缩
	注射用甲钴胺	1、周围神经病。2、因缺乏维生素 B12 引起的巨红细胞性贫血
心脑血管系统类	注射用盐酸川芎嗪	用于缺血性脑血管病,如:脑供血不足、脑血栓形成、脑栓塞及其他缺血性血管疾病如冠心病、脉管炎等
	注射用脑蛋白水解物(Ⅲ)	用于颅脑外伤、脑血管病后遗症伴有记忆减退及注意力集中障碍的症状改善
	缬沙坦分散片	治疗轻、中度原发性高血压
	注射用阿魏酸钠	用于缺血性心脑血管病的辅助治疗。
肌肉骨骼类	注射用骨肽	用于促进骨折愈合,也可用于增生性骨关节疾病及风湿、类风湿关节炎等症状改善
	骨肽氯化钠注射液	用于促进骨折愈合,也可用于增生性骨关节疾病及风湿、类风湿关节炎等症状改善
全身抗感染类	伊曲康唑分散片	1、妇科:外阴阴道念珠菌病。2、皮肤科/眼科:花斑癣、皮肤真菌病、真菌性角膜炎和口腔念珠菌病。3、由皮肤癣菌和/或酵母菌引起的甲真菌病。4、系统性真菌感染:系统性曲霉病及念珠菌病、隐球菌病(包括隐球菌性脑膜炎),组织胞浆菌病、孢子丝菌病、巴西副球孢子菌病、芽生菌病和其它各种少见的系统性或热带真菌病
	注射用炎琥宁	适用于病毒性肺炎和病毒性上呼吸道感染
体液平衡性输液	氯化钠注射液	各种原因所致的失水,包括低渗性、等渗性和高渗性失水;高渗性非酮症糖尿病昏迷,应用等渗或低渗氯化钠可纠正失水和高渗状态;低氯性代谢性碱中毒;外用生理盐水冲洗眼部、洗涤伤口等;还用于产科的水囊引产
	葡萄糖注射液	补充能量和体液;用于各种原因引起的进食不足或大量体液丢失(如呕吐、腹泻等),全静脉内营养,饥饿性酮症。低糖血症;高钾血症;高渗溶液用作组织脱水剂;配制腹膜透析液;药物稀释剂;静脉法葡萄糖耐量试验;供配制 GIK(极化液)液用
	羟乙基淀粉 130/0.4 氯化钠注射液	治疗和预防血容量不足,急性等容血液稀释(ANH)
营养性输液	丙氨酰谷氨酰胺注射液	适用于需要补充谷氨酰胺患者的肠外营养,包括处于分解代谢和高代谢状况的患者
	复方氨基酸注射液(18AA-Ⅲ)	氨基酸类静脉营养药,用于临床营养支持,用于外科
抗肿瘤药物	羟喜树碱注射液	用于原发性肝癌、胃癌、头颈部癌、膀胱癌及直肠癌
	注射用奥沙利铂	与 5-氟尿嘧啶和亚叶酸(甲酰四氢叶酸)联合应用:一线应用治疗转移性结直肠癌;辅助治疗原发肿瘤完全切除后的 III 期(Duke's C 期)结肠癌,用于该适应症是基于国外临床研究结果
其他类	注射用氯诺昔康	手术后急性中度疼痛的短期治疗
	注射用利福霉素钠	本品用于结核杆菌感染的疾病和重症耐甲氧西林金葡菌、表葡菌以及难治性军团菌感染的联合治疗
	注射用细辛脑	用于肺炎、支气管哮喘、慢性阻塞性肺疾病伴咳嗽、咯痰、喘息等
医疗器械	医用透明质酸钠修复贴	1、适用于轻中度痤疮、促进创面愈合与皮肤修复;2、对痤疮愈后、皮肤过敏与激光光子治疗术后早期色素沉着和减轻瘢痕形成有辅助治疗作用
化妆品	敷尔佳重组胶原蛋白水光修护贴	适用于各种类型肌肤,特别是敏感性肌肤、特殊美容护理后肌肤、痘痘肌肤、日晒后肌肤、干燥缺水肌肤的修护和日常护理。
	敷尔佳积雪草舒缓修护贴	适用于各种类型肌肤,尤其适用于敏感性肌肤。

报告期内,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以及重点监控药品目录等医改政策的实施对公司的主营业务经营发展造成强烈冲击,虽然公司采取多种措施积极应对变化,针对重点药品监控目录所涉产品及时调整市场策略、筛选研发项目加快产业化进度、优化人员布局提高人均产出等,但业绩仍出现较大幅度的下滑,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39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6.3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0.29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83.45%。

(二)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

2020 年,新冠疫情在世界各地蔓延。本次疫情让全球的公共卫生安全体系面临严峻考验,也折射出医药卫生行业存在巨大的发展价值和上升空间,民众的预防、自我诊疗以及医疗消费意识等均已提升到前所未有的高度。党的"十四五"规划明确了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思路和目标任务,要求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受益于老龄化、消费升级、供给侧改革等多重因素叠加影响,医药行业市场规模预计将继续保持增长趋势,医药行业成为"内需里的刚需"。

(三)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经过多年的积累和发展,公司已拥有较丰富的产品管线,销售网络覆盖全国。多年来,凭借优质的产品质量和扎实的研发、生产实力赢得社会各界广泛认可,先后被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工作流动站。报告期内,公司荣登"2019 年度中国化药企业 TOP100"榜单,位列第 66 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1,338,882,990.74	2,102,061,189.57	-36.31%	2,172,516,438.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324,801.54	177,184,368.25	-83.45%	205,813,379.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156,331.68	118,531,558.40	-117.85%	118,344,797.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7,046.05	320,140,786.74	-101.41%	292,457,733.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57	-84.21%	0.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57	-84.21%	0.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3%	8.97%	-7.34%	10.87%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2,482,760,796.58	2,672,123,690.27	-7.09%	2,513,555,386.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75,280,766.14	1,832,695,727.36	-3.13%	1,947,459,154.3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88,795,847.25	338,374,520.31	339,293,038.86	372,419,584.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989,844.02	-3,878,901.91	-5,950,895.85	7,164,755.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9,665.24	-16,869,028.42	-5,379,940.99	372,972.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947,180.42	-24,730,384.17	25,123,503.26	65,047,015.2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69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76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数量
秦剑飞	境内自然人	39.07%	123,705,000	92,778,750	质押	40,110,000
周莉	境内自然人	11.62%	36,787,500	27,590,625		
诸葛国民	境内自然人	8.53%	27,000,000	20,250,000		
哈尔滨利民盛德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1%	12,375,000			
秦臻	境内自然人	3.55%	11,250,000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5%	6,815,183			
中瑞国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9%	6,611,200		质押	4,000,000
达孜县中钰泰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3,159,099			
王明新	境内自然人	0.71%	2,250,000	1,923,750		
中合供销一期(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1%	2,2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上述股东中秦剑飞与周莉系夫妻,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秦剑飞与秦臻系父子,除上述情况外,各股东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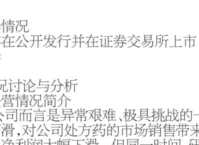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 年对公司而言是异常艰难、极具挑战的一年。上半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全年医疗机构诊疗量和处方量大幅下滑,对公司处方药的市场销售带来较大冲击。此外,受到重点产品监控目录政策影响,部分产品销量及净利润大幅下滑。但同一时间,研发创新、质量保证、技术升级的投入并未停止。在极端的外部环境与压力下,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应对,及时调整战略,紧扣"转型、升级、创新、高效"年度工作主题,着力推进营销转型、研发创新、成本控制、高效管理等工作,努力消减不利因素对公司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工作完成如下:

(一)积极推进研发创新,构筑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11,201.92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8.37%。公司继续坚持"仿创结合"的研发战略,以仿制药寻求差异化,创新药寻求临床价值为导向,通过打造多层次研发体系,集中优势资源加大重点项目科研攻关,重点推进冻干口腔崩解片、新型贴剂、聚丙烯安瓿制剂等系列产品的开发以及 7 个注射剂产品的一致性评价工作。报告期内,完成三类新药奥拉西坦葡萄糖注射液、奥拉西坦氯化钠注射液资料补充研究及申报,奥氮平口崩片、氟比洛芬凝胶贴膏等 14 个品种申报,以及 19 个在研项目的中试验证,获得长春西汀注射液、小儿电解质补给注射液等 8 个品规的生产批准,开展了注射用法莫替丁、注射用盐酸环丙沙星等 10 余个品种的激活,全年获得专利授权、商标权等 20 余项。

(二)加快营销战略转型,多措并举拓宽销售渠道。

公司以当前医改趋势及政策要求为导向,顺势而为持续强化营销体系的建设与整合,继续深入实施多元化的销售模式,自营团队、代理模式双轮驱动。针对重点产品及时调整市场策略,进一步加强团队建设和专业推广力度,精兵简政,优化人员布局,营销组织效率进一步提升。以临床价值为导向,深挖潜力品种并成功激活 4 个休眠产品,打造多样化结构的产品梯队。

(三)持续优化生产布局,生产实现提质增效。

2020 年,公司精益生产,深挖节能降耗潜力,完成聚丙烯输液瓶制瓶工艺的优化升级并顺利达产,制造成本进一步下降。同时升级改造玻璃输液瓶大容量注射剂生产车间,改造后在满足原有生产品种的生产工艺基础上,可同时满足脂肪乳注射液、氨基酸注射液等大容量玻瓶输液产品的研发和生产需求。加速产能释放,充分利用上市许可人制度,与多家企业签订项目合作协议,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

(四)全面提升质量管理,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

公司坚持以质量求生存,以信誉求发展的理念,全力打造公司品牌形象,严格执行 GMP 相关要求,建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贯穿研发、采购、生产、流通等各个环节,制定了规范的质量管理制度、流程和标准,严把产品质量关,全年产品出厂合格率 100%。2020 年,公司继续优化质量管理体系,攻克多项产品技术难关,为后续生产质量的稳定奠定了基础。报告期内,公司接受省级以上药品监管部门检查 6 次,产品抽检 119 次,监督检查、抽检合格率 100%,公司经营产品质量稳定,无产品质量事故发生。

(五)优化产业布局,培育发展动能。

报告期内,公司成立全资子公司哈尔滨北星药业有限公司,承继公司原有的第二类医疗器械及化妆品生产的资产、业务及人员。为拓宽医疗器械及化妆品板块的发展路径,更好地发挥产业资源聚合效应,公司以哈尔滨北星药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对哈尔滨敷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其 5%股权。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大输液	205,431,882.61	84,714,361.94	41.24%	-30.75%	-42.78%	-8.67%
冻干粉针剂	411,066,225.91	349,446,890.43	85.01%	-46.38%	-50.20%	-6.51%
小容量注射剂	133,181,862.15	113,155,789.19	84.96%	-73.91%	-76.12%	-7.87%
固体制剂	201,985,608.91	180,113,602.68	89.17%	15.64%	15.17%	-73.89%
医疗器械	173,098,755.47	61,057,515.11	35.27%	-14.72%	-12.18%	-48.98%
化妆品	187,483,146.82	56,683,778.07	30.23%	47.42%	26.52%	12.19%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意见。	详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2020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执行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对于最早可比期间期初之前或 2020 年年初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未进行追溯调整,而是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累积影响金额:重分类	累积影响金额:重新计量	累积影响金额:合计	2020 年 1 月 1 日
预收款项	96,690,720.16	-96,690,720.16		-96,690,720.16	
合同负债		85,635,152.79		85,635,152.79	85,635,152.79
其他流动负债		11,055,567.37		11,055,567.37	11,055,567.37
负债合计	96,690,720.16				96,690,720.16

注:上表仅呈列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包括在内,因此所披露的小计和合计无法根据上表中呈列的数字重新计算得出。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如下:

项目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预收款项		21,495,711.04	-21,495,711.04
合同负债	19,422,133.71		19,422,133.71
其他流动负债	2,073,577.33		2,073,577.33
负债合计	21,495,711.04	21,495,711.04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项目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营业成本	491,300,826.93	483,856191.42	7,444,635.51
销售费用	605,065,777.60	612,510,413.11	-7,444,635.51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 2020 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 1 户,信息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哈尔滨北星药业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医疗器械、化妆品生产、销售	100%	设立

证券代码:002900 证券简称:哈三联 公告编号:2021-030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向各位董事发出。

2、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上午 9:00 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际出席并表决的董事 9 名(其中董事诸葛国民先生、独立董事游松先生、王福胜先生、曾国林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4、公司董事长秦剑飞先生主持了会议,公司监事及总经理列席。

5、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 2020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公司总经理所作的《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 2020 年度公司管理层落实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管理生产经营、执行公司各项制度等方面所作的工作和成绩。

4、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1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中董事人员薪酬方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拟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报告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对本报告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及《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9、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报告出具了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及《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10、审议通过《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公告》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1、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12、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证券投资专项说明>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2020 年度证券投资专项说明》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3、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要,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业绩相对稳定,具有较强的债务偿还能力,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的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关于 2021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提供担保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1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媒体来访和投资者调研接待工作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媒体来访和投资者调研接待工作管理办法》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1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内部审计制度》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2、审议通过《关于制订<证券投资管理制度>并废止<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废止《风险投资管理制度》,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相关内容制订《证券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证券投资管理制度》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内部控制制度》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总经理工作细则》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公司章程》全文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1]005623 号);

5、《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1]006468 号)

6、《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900 证券简称:哈三联 公告编号:2021-041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就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8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5 月 18 日 9:15-9:30,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5 月 18 日 9:15-15:00 期间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 年 5 月 12 日(周三)

7、出席对象:

(1)截至 2021 年 5 月 12 日(周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人员。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哈尔滨市利民开发区北京路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以下事项:

1、审议《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 2021 年度董事、监事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7、审议《关于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9、审议《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10、审议《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1、审议《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12、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3、审议《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4、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15、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16、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17、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 5、议案 17 为特别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就 2020 年度工作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此议程不作为议案进行审议。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监事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1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16.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
17.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直接登记,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 2、登记时间:

2021 年 5 月 13 日 9:00 至 16:00,建议采取传真的方式登记。传真电话:0451-57355699。注意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

3、登记地点: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会议登记手续;法人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现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5、其他事项:本次股东大会为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联系人:赵庆福、李丽娜

电话:0451-57355689

传真:0451-57355699

电子邮箱:medisan1996@126.com

五、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6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00",投票简称为"三联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5 月 1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30,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18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___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监事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1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16.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			
17.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注:股东根据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赞成、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的无效。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日期:

附件三:

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之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件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传真号码	
联系地址	
注: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已填妥及签署的登记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900 证券简称:哈三联 公告编号:2021-031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向各位监事发出。

2、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上午 11: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际出席并表决的监事 3 人。

4、公司监事会主席胡玉庆先生主持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预案既考虑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也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的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2021 年度监事人员薪酬方案》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有能力胜任公司审计工作。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项目实施情况合法合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董事会编制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符合实际情况。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需要,内部控制制度能够有效执行,对公司各项经营管理工作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

经审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客观、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其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900 证券简称:哈三联 公告编号:2021-037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2017]1602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2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5,276.67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8.07 元。截至 2017 年 9 月 18 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953,494,269.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53,375,312.82 元,募集资金净额 900,118,956.18 元。

截至 2017 年 9 月 18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7]000685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287,014,813.32 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126,881,200.00 元;于 2017 年 9 月 18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9,711,766.10 元,收到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5,035,833.46 元,理财产品收益 49,044,537.96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50,421,847.22 元,收到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1,737,881.87 元,理财产品收益 19,367,440.86 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688,289,837.01 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 2017 年第二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业经本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坊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中国光大银行哈尔滨阳光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中央大街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便管理不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明细如下:

银行名称	账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坊支行	08051201040031710	医药生产基地建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	65010078801000000124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
中国光大银行哈尔滨阳光支行	75950188000143672	营销与服务网络中心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中央大街支行	632519752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中央大街支行	632520304	营销与服务网络中心

注:公司 2020 年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及中国光大银行哈尔滨阳光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变更至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并分别于 2020 年 11 月、12 月注销原募集资金账户,相关三方监管协议及单位协定存款协议同时终止。

2017 年 10 月 9 日,公司会同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坊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根据《管理制度》,公司一次或 12 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一千万人民币或发行募集资金净额的 5%的,公司及商业银行应当及时通知保荐机构;根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一次或 12 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一千万人民币或发行募集资金净额的 5%的,商业银行应当及时通知保荐机构,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2020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设立两个新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开设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阳光支行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分别变更至新设立的两个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专项账户。划转完成后,公司已注销上述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2020 年 11 月 24 日,公司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无异议核查意见。

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2021 年 1 月 6 日与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根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一次或 12 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五千万人民币或发行募集资金净额的 20%(按照孰低原则确定)的,商业银行应当及时通知保荐机构,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坊支行	08051201040031710	747,830,000.00	292,631,747.85	活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	65010078801000000124	101,350,000.00	0.00	注销
中国光大银行哈尔滨阳光支行	75950188000143672	50,938,956.18	0.00	注销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中央大街支行	632519752	0.00	111,875,881.87	活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中央大街支行	632520304	0.00	3,782,207.29	活期
合计		900,118,956.18	408,289,837.01	

注: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688,289,837.01 元,与上表募集资金账户"截止日余额"差异为 280,000,000.00 元,系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导致,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坊支行	"汇利丰"2020 年第 6264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60,00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聚赢股票-挂钩沪深 300 指数结构性存款(标准款)(SDGA200145N)	20,000,000.00
合计		280,000,000.00

三、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6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900,118,956.1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421,847.2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7,014,813.3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747,830,000.00	747,830,000.00	41,074,576.34	255,729,027.37	34.20	2022/9/1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否	101,350,000.00	101,350,000.00	234,000.00	514,800.00	0.51	2022/9/1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与服务网络中心项目	否	50,938,956.18	50,938,956.18	9,113,270.88	30,770,985.95	60.41	2021/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900,118,956.18	900,118,956.18	50,421,847.22	287,014,813.32	31.8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实施期限由 2020 年 9 月 18 日延长至 2022 年 9 月 18 日。变更原因如下:1、"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是公司于 2014 年末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制定的,当前,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压力较大,行业竞争不断加剧,客户需求呈现多样化,制造业转型升级的速度加快,对制药企业的生产制造体系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为保障股东利益,确保募投项目的稳健性以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有效性,公司根据市场、技术及客户需求等方面的变化,对该项目具体技术方案设计、生产线布局优化、生产工艺改进等进行了审慎研究及论证。此外,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发生也对该项目实施进度造成一定影响,导致该项目建设进程整体延后;2、"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由于受国家新药审评审批制度影响,该项目中的中试基地必须严格按照 GMP 规范要求建设,提升了设计标准。目前公司委托国内知名的设计公司进行设计,项目完成概念进入方案设计阶段。由于市场需求的变化以及技术的迭代更新,公司适时对研发项目进行调整,所需的建设周期相应延长。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营销与服务网络中心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自筹资金实际投资额 12,688.12 万元,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核字[2017]003735 号"鉴证报告核验。2017 年 10 月 1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 12,688.12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和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拟新建冻干粉针剂生产线、非 PVC 软袋输液生产线、口服固体制剂生产线、全自动化玻璃瓶输液生产线、塑料安瓿水针剂生产线、内封式软袋输液生产线、化学原料药生产车间和生化原料药生产车间,同时配套建设锅炉、质检中心、污水处理仓库等辅助设施,整体建成前,尚无法产生经济效益;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拟在哈尔滨现有厂区内新建工程技术中心,采购研发设备和办公设备,配备相应的研发人员,项目实施后,将增加公司研发部门硬件和软件实力,加快研发进程,促进研发成果转化,不产生直接利润;营销与服务网络中心项目拟以哈三联为主体,建设营销与服务网络中心,项目实施后,将提高公司产品销量、市场推广和服务水平,不产生直接利润。